

市政府关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南通中学紫琅校区等6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划拨方案的批复

通政复〔2025〕18号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通中学紫琅校区等6处划拨供地方案的请示》（通自然资规请〔2025〕1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同意南通中学紫琅校区、同仁路卓越府北侧小游园工程、景风路卓越府东侧小游园工程、吉顺路南延工程（驰远路—星湖大道）、长虹路西、惠通路南绿化工程以及绿色通廊内景观公园工程共6个工程项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，并由你局依法办理相关手续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5年3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